

主席：

首先我要聲明，我的發言是我個人意見，並不代表全部香港氣候變化論壇成員。再者，本人亦為一所環保工程公司的負責人，在中國內地及香港從事環保工程工作。在此，我申報我的利益。

「減廢、回收、妥善處理廢物」是所有城市都要處理的問題。香港環保署約於15年前已編寫了一份報告，名為"Waste Reduction Framework Plan"，獲環諮會及很多專業團體的支持，可惜政府未有按報告執行。十年後即大約五年前，環保署再編制了另新一份的報告，內容基本上與拾年前的報告是一致的。五年又過去了，但亦在諮詢階段，確實浪費了拾多年的時間。處理廢物的問題現在已急在眉睫，需要立即採取行動。

處理家居廢物的方法及程序是眾所周知，不外是減少源頭、收集、篩選、再用及處理。

本人支持用者自付，減少源頭可參照台北市用者自付的成功例子，以預先付錢的膠袋收集，這是很簡易有效的按量收費自付方法。

收集、篩選和處理是廢物回收行業的商機，但成功的過案都需要大額投資自動篩選、分類、處理及包裝生產綫，及需要大量的土地。如要推動回收行業，政府必需要以廉價及長年期(拾年以上)提供土地，方可讓回收商有利可圖。

雖盡一切努力減廢及回收，剩餘的廢物仍需處理。堆埋是不可持續的過期技術，應該淘汰。現今最先進的處理方法是廢物熱處理，大量減少其容積，亦可同時發電。熱處理可用 Gasification (氣化)，Pyrolysis (熱解)及 Incineration (焚燒)等技術。前兩者(氣化及熱解)到目前，技術尚未完全成熟，只有很少低產量的案例。香港只建一兩個廢物熱處理中心，不可採用未成熟的技術以實驗性質建造。後者(燃燒技術)全世界已用了多過1,000座，處理能力強，可同時燃燒不同來源及物料的廢物，造價成本低，不需要外來供電，同時能發電和輸出電力，廢氣排放亦達到歐、美、日本等先進國家最高的要求，實是香港這國際城市應當選擇解決固體廢物的最好方案。

潘樂陶

香港氣候變化論壇上任主席

2012年3月26日